

福建盛鑫-FJSXZBXMKG2024024-2024 年安防监控系统维保服务-招标公告

福建盛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市分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就2024年安防监控系统维保服务（二次招标）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1、项目名称：2024年安防监控系统维保服务（二次招标）

2、招标编号：FJSXZBXMKG2024024

3、服务范围：金融网点安防监控系统维保服务主要包括辖内49个金融网点和1个监控中心安防监控系统的维保；邮政网点安防监控系统维保服务主要包括辖内松柏邮政大楼、5个分公司办公场所、2个机要办公场所和135个营投网点安防监控系统的维保。

4、招标内容：

合同包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技术和服务要求	合同包预算 (最高限价)
1	营投网点安防监控系统的 维保	合同签订之 日起1年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 (服务)规范”	177000 元

注：本项目为全包维保服务，即包含日常维修的零配件费用价格。投标人报价如高于最高投标限价，其投标将被否决。本项目不得转包、分包。合同期间如因上级主管部门政策变动，采购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

5、投标人资格条件：

合同包 1

5.1 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提供合格的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注：本招标文件所要求的资质证书、业绩等必须是投标人的，分公司投标的，认可总公司资质证书及财务实力（如有其他要求自行补充），其他不予认可。有母公司、子公司关系的，其资料不得通用。）

5.2 投标人必须遵守国家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投标人须提供相关网站截图及承诺，否则其投标无效。

5.3 投标人须具备公安厅/公安局颁发的安防相关资质证书（如：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或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企业专业技术资格等级证书等）（提供

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

5.4 投标人应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主要是投标人自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近一个月的缴纳相应税收（如增值税、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等）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5 投标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需开具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按照以下方式的任意一种提供证明材料：（1）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登记表；（2）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税务事项通知书；（3）投标人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扫描件；（4）注册地国家税务局网站一般纳税人查询截屏；（5）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申请认定表。（提供承诺书和证明文件）

5.6 投标人必须遵守相关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投标单位及法定代表人未被纳入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承诺书及最高人民法院官网查询截图）

5.7 具有履行合同能力和良好记录、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固定办公场所并能提供符合国家标准的设施和装备、具备完善的风险防控能力。（提供承诺书）

5.8 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承诺书）

5.9 自 2021 年 0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5.10 不得与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或其下属分公司存在法律纠纷且未尚未妥善解决。（提供承诺书）

5.11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提供承诺书）

5.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允许转包、分包。

5.13 投标代表正反面身份证有效复印件，投标人代表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应提供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书原件。

5.14 投标人应提供《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及《承诺与声明》（按招标文件格式）。

6、获取招标文件

6.1 时间（获取招标文件期限）：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08 月 05 日至 2024 年 08 月 25 日 17:30 时（北京时间，下同），在中国邮政集团电子采购平台 (<https://cg.11185.cn>) 网上报名，支付招标文件费用并联系代理机构进行报名审核，审查通过后登录平台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未在期限内按上述要求办理报名手续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投标将被拒绝。

报名时供应商须提交以下资料：

- (1) 营业执照；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 (3) 招标文件费用款汇款凭证；
- (4) 投标人报名表（详见附 2）。

注：请按照顺序将所有报名资料加盖公章后的彩色扫描件以 1 个 PDF 文件的形式上传至平台。如有缺漏，审核不予通过，其报名将被拒绝。）

6.2 招标文件售价：招标文件（纸质版或电子版）售价均为 100 元/合同包，售后不退。如需邮寄，另加 50 元人民币特快专递费，福建盛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不对邮寄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延误或丢失负责。

6.3 具体操作流程为：

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 (<https://cg.11185.cn/>)，未注册用户请先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 CA，办理 CA 事项须点击门户网站【用户中心】中【CA 办理】按钮，根据系统提示与要求完成数字证书申请）→查看对应项目→报名（按要求填写真实信息，并按要求上传报名资料）→联系代理公司审核→审核通过后在平台上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费用由投标人从公司账户转入代理公司银行账户（注明项目名称、编号），涉及到文件费开发票事项，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代理公司账户信息详见“本公告附 1：账户信息”。首次参加电子投标的投标人须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首页点击下载中心“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下载“操作手册—投标人”，若遇平台注册及系统使用方面等技术问题请登录平台网站，或拨打电话 400-808-6131（周一～周五 9:00-17:00），CA 使用问题可联系 CA 客服 400-788-8550（周一～周五 9:00-17:00）。

6.4 投标人应自行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 (<https://cg.11185.cn>) 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等相关招标资料，恕不另行通知。投标人应及时关注网上相关招标信息，如有遗漏（包括但不限于文件未下载或下载不完整）采购人概不负责，所造成的投标失败或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7、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本项目须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及电子版投标文件。

7.2 纸质版投标文件：

(1) 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08月26日09:30时（北京时间）。

(2) 递交地点：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有），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若有）为准。

(3) 递交方式：本项目允许投标人现场递交或以邮寄方式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如采取邮寄方式，请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寄达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以签收时间为准，接收人：丘小姐、联系电话：0592-5512718），因邮寄导致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4)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方式送达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文件，将被拒收，并且该投标人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同时失效，其投标无效。

7.3 电子版投标文件：

(1) 电子版投标文件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CA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

(2) 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08月26日09:30时（北京时间）。

(3) 递交平台、签到、解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半个小时，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本项目开标大厅进行线上签到。参加现场开标会的投标人同时携带CA证书及自行携带笔记本电脑（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等），开标后应现场解密电子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能出席现场开标的，须在规定的远程解密截止时间前完成远程解密。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4) 电子版投标文件远程解密截止时间为：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未参加现场开标会的投标人应在线参加开标。开标时，提示投标人在线开始解密，投标人应及时予以解密，投标人在开始解密时间起六十分钟内未能在线解密操作，其投标视为无效。投标人须自行考虑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5) 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相同。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签章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签章。）

备注：

(1) 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通过《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编制、加密、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2) 纸质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的纸质打印版投标文件。

(3) 投标人须派代表当面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招标人不接受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投标文件。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8、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9、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市分公司

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仙岳路458号

项目联系人：朱先生

10、代理机构：福建盛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厦门市思明区莲岳路189号武夷工贸2号楼山聚楼五楼502室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592-5512718

附 1：账户信息：

报名获取招标文件账户	报名缴交投标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称：福建盛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开户名称：福建盛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大唐支行	开户银行：邮储银行福建省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3520 0067 9013 0004 2690 7	银行账号：9350 0301 0018 0789 03
特别提示	
1、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报名费用/投标保证金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报名费用/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招标编号：***）的报名费用/投标保证金”。	

附 2：投标人报名表

序号	类别	信息
1	投标人名称	
2	投标人注册地址	
3	投标人联系电话	
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如有）	
5	组织机构代码（如有）	
6	纳税人识别号	
7	开户银行	
8	银行账号	
9	是否是一般纳税人	

注：由于投标人提供投标人报名错误导致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